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因中國部分地區為防控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實施的限制措施影響,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核程序受到延誤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全部完成,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就存貨確認的減值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公平值及若干公司擔保負債的估值。上述因素可能會導致虧損進一步增加。但為了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了解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最新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司將於審核程序完成後(預計為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就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刊發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並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績摘要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港元</i>
物業開發及投資分部 貿易及投資業務分部 酒店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	144,500 (98,413) 46,586 11,578	239,549 (794,427) 53,920 25,257
	104,251	(475,70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104,251	(475,701)
銷售成本	(679,459)	(405,451)
毛虧	(575,208)	(881,152)
其他收入	39,454	124,255
銷售及營銷開支	(37,872)	(63,229)
行政開支	(700,767)	(444,9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3,025)	(132,06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375,041)	(314,87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_	296,393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6,937)	(34,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7,147)	(593,54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34,811)	(555,591)
財務成本	(1,077,569)	(903,247)
除稅前虧損	(3,488,923)	(3,503,002)
所得稅(支出)/抵免	(33,254)	73,485
年度虧損	(3,522,177)	(3,429,517)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公平值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	_	(25,000)
工具後解除投資重估儲備	_	5,859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異	366,967	(252,56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扣除所得稅	366,967	(271,702)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3,155,210)	(3,701,219)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2,604,804) (917,373)	` ' ' '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3,522,177)	(3,429,517)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2,269,726) (885,484)	
	(3,155,210)	(3,701,2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港元</i>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其他無形資產	5,373,858 5,027,695	5,493,381 5,118,2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	71,000 86,074	71,000 82,792
	10,558,627	10,765,429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7,928 17,880 2,704,638 189,040 59,913	3,843,422 12,876 3,441,107 341,873 74,628 7,713,906
資產總值	17,538,026	18,479,33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合約負債 客戶訂金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租賃負債 借款一流動部分 即期稅項負債	1,905,828 241,263 9,700 3,575,485 56,034 192,184 9,794 8,488,089 530,729 15,009,106	1,357,154 244,133 11,813 2,089,221 55,223 161,584 4,707 4,106,601 528,119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淨額	(8,029,707)	(844,6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28,920	9,920,78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478	236,952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14,732	3,156,9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4,210	3,393,936
非控股權益	280,217	1,165,701
權益總額	1,404,427	4,559,63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06,353	1,044,463
租賃負債	18,140	_
借款		4,316,680
	1,124,493	5,361,143
	2,528,920	9,920,7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主題休閒及消費業務,致力在中國及海外重點城市設計、開發及經營一體化大型旅遊綜合項目,包括主題公園、酒店、購物及休閒設施以及其他主題消費項目。

二零二零年回顧

市場回顧

二零二零年由於COVID-19疫情的全球蔓延,世界經濟增長出現斷崖式下跌,世界主要發達經濟體因COVID-19疫情持續反復,經濟急速衰退,出現嚴重的負增長。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的經濟增長出現大幅下滑。中國經濟亦受到COVID-19疫情的重創,第一季度國內生產總值(GDP)負增長6.8%,主要經濟指標大幅下滑。但第二季度以來COVID-19疫情得到快速有效控制,復工復產加快,消費、投資降幅持續收窄,經濟持續復蘇。政府加大了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的支援力度,宏觀經濟政策的刺激效果顯著。疫情期間,數字經濟、智慧經濟、線上網絡經濟等新經濟形態加快發展,有力地支撐了宏觀經濟的恢復性增長。自第二季度開始中國經濟增長由負轉正,全年實現了2.3%的正增長,成為全球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

二零二零年,政府對房地產行業繼續堅持「房住不炒」和「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的調控目標,並出台「三線四檔」管控新規(「管控新規」)的長效調控機制,我們相信管控新規有利於引導房地產行業長期、穩定、健康的發展。

COVID-19疫情對房地產市場衝擊較大,第一季度國內房地產市場基本處在「冰封」狀態。從第二季度開始,隨著國內疫情的顯著緩解和有效控制,各地樓市逐步恢復。下半年隨著國內經濟的全面復甦,樓市調控總基調仍保持求穩不變。從中國土地市場來看,土地成交金額再創新高,城市分化加劇。一、二線城市趨好。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出台的「三道紅線」,要求各家房企嚴格控制負債率,隨之土地成交整體回穩,但優質地塊的競拍熱度仍然較高。樓市整體成交情況與二零一九年整體持平,成交價格平穩。在市場環境趨於穩定、金融監管趨於收緊的情況下,各家房企積極有效地應對環境的變化,共同努力維護樓市的平穩健康發展。

COVID-19爆發給經濟帶來了前所未有的挑戰,也增加了不確定性。青島的酒店被政府指定為檢疫隔離酒店。因應政府實施的COVID-19防控措施,青島的主題公園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期間被迫暫停經營,對主題公園的收入造成影響。COVID-19疫情亦可能影響房地產行業的業績表現和財務狀況,包括房地產的建造和交付、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和出租率、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等。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本集團持續關注COVID-19疫情的情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旗艦項目青島海上嘉年華位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黃島區鳳凰島旅遊度假區,總佔地面積約350,000平方米(「平方米」),總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800,000平方米。隨著青島市西海岸新區的快速發展,本集團相信青島海上嘉年華長遠將可受惠於其地區優勢,並是中國第一批集商業、住宅及旅遊於一體的大型綜合項目之一。該項目集合室內外水底海洋探險主題樂園、一間高星級酒店「青島嘉年華萬麗酒店」及一間高檔服務式公寓「萬豪行政服務式公寓」、國際名牌購物商場、主題餐飲街、會展中心、可舉辦多種表演、音樂會、運動比賽及巡遊活動的表演廣場,以及設有中國最大的樂高教育體驗中心、中國最大最新的DMAX電影院(耀萊成龍國際影城)、室內滑冰場及大型海景摩天輪(琴島之眼)的世界級娛樂綜合體。本集團的目標是將青島海上嘉年華打造成為中國最佳旅遊勝地之一。

酒店及購物商場已開始運營,而其他設施將分階段逐步開業。作為經營模式的一部分,本集團亦在青島海上嘉年華的主題樂園、商場及酒店附近發展及銷售高端濱海住宅物業及豪華別墅。該等住宅物業佔地總面積約126,000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350,000平方米。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擁有99.4%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空港富視國際房地產投資有限公司取得由北京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委員會發出的商品房預售許可證,據此本公司可售賣位於北京順義中央別墅區天竺板塊的住宅(「楊林項目」)。楊林項目共計7層,其中1層用作商業用途、4層用作住宅用途及地下兩層為會所及車庫,共計111套住宅,面積合共21,984平方米。順義中央別墅區為北京主要的國際生活區之一,由歐陸廣場、奧萊小鎮及中糧祥雲小鎮等,構成了具有特色的區域商圈。楊林項目已經開盤銷售。

年內,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決定本集團繼續將重點放在一體化大型旅遊綜合項目及物業發展業務。本集團將適時於該分部投入更多資源,以把握可能出現的重大機會。

年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以下分部:

物業開發及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分部錄得收入約144,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239,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主要來自銷售中國青島及成都的剩餘已落成物業的住宅及商業單位。於報告期內,中國房地產市場面臨下行壓力,本集團的物業估值不可避免受到影響,錄得重大減值虧損。

貿易及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上市證券及金融工具作短期及中期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環球市場嚴重波動,本集團之短期投資組合及中期金融工具處於大幅虧損狀態,錄得投資淨虧損約98,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淨虧損約794,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證券投資總值約為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5,200,000港元,於兩個年度每項投資佔本集團資產總值 比例均少於0.08%。

酒店經營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酒店業務。其包括酒店住宿、餐膳及宴會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入約為46,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53,9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i>千港元</i>	<i>千港元</i>	百分比
收入	104,251	(475,701)	(121.9)%
毛虧	(575,208)	(881,152)	(3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604,804)	(2,941,975)	(11.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淨虧損約3,522,2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3,429,500,000港元。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i)物業減值虧損約67,100,000港元;(ii)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約375,000,000港元;(iii)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約634,800,000港元;(iv)證券投資產生虧損約98,400,000港元;(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約53,000,000港元;(vi)撇銷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292,000,000港元;及(vii)財務成本約1,077,600,000港元。

資本結構、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股份;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為9,478,000港元,分為947,808,823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董事會建議實施股本重組(「股本重組」),當中包括以下事項:(i)每二十五(2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1)股0.25港元的合併股份(「合併股份」)之股份合併(「股份合併」);(ii)股本削減:(a)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予註銷;及(b)透過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以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0.24港元為限),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25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股本削減」);(iii)將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未發行合併股份分拆為二十五(2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iv)削減股份溢價賬,即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記入帳的全額削減(「削減股份溢價賬」);及(v)將股本削減及削減股份溢價賬所產生的進賬計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以使董事可按百慕達法律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准許之任何方式使用有關盈餘,包括但不限於抵銷於股本重組生效之日前本公司之累計虧損餘額。由於在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所有有關股本重組的條件已達成,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生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6,979,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7,713,900,000港元)及約為15,009,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8,558,6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0.47倍,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0.90倍。流動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持作出售物業撇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及長期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634,8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17,53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18,479,300,000港元)及約為16,133,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13,919,7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0.92倍,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0.75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9,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74,6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按借款及長期債務扣除現金及銀行存款除以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約為600.1%(二零一九年:約為183.1%)。淨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動用現金及銀行存款作一般營運資金。

重大事項

(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沈厚鋒先生就指稱結欠其有關本公司所發行私人 移民債券的債務約10,600,000港元提出要求本公司清盤之呈請(「沈厚鋒先生之 呈請」)。若干聲稱是本公司債權人的個人其後亦提交有意出席沈厚鋒先生之呈 請聆訊的通知。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刊發之公告。

(2)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earl Generation Limited(「賣方」)、陳淑儀女士(「買方」)及英皇卓越信貸有限公司(「受押人」)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根據《商船(本地船隻)(證明書及牌照事宜)規例》第10條在香港政府海事處註冊的四艘船舶,其擁有權證書編號為139419、702015、702085及707946,連同船舶上當前或固定在其上的所有齒輪、機械、設備、家具和所有其他物品(「該等船舶」),代價總額為20,000,000港元,惟須受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約束(「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完成之若干先決條件於該協議所載協定日期前未獲達成或豁免,出售事項已自動失效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該協議之訂約方概不得向任何其他訂約方提出任何申索及訂約方之權利及責任隨即停止及終止,惟於該協議失效前已產生的權利及責任除外。

- (3)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賣方、香港豐力控股有限公司(「新買方」)及受押人就 出售事項訂立新買賣協議(「新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新買方同意 購買該等船舶,代價總額為20,000,000港元,惟須受新出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 約束。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完成。本公司將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 淨額用於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
- (4)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接獲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黃島區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之(2020)魯0211破申5號民事裁定書,內容有關龍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龍信建設」)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以海上嘉年華(青島)置業有限公司(「海上嘉年華」)因尚欠其債務(定義見下文)不能清償且明顯缺乏清償能力為理由向人民法院申請對海上嘉年華進行破產重整(「破產重整申請」)。債務(定義見下文)產生是由於龍信建設及海上嘉年華存在合同糾紛,並經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判決海上嘉年華須支付龍信建設工程款人民幣10,825,424.56元及利息及支付其他費用(「債務」),惟海上嘉年華仍未能全數支付債務。人民法院裁定海上嘉年華符合破產重整的受理條件,接納破產重整申請,由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人民法院發出決定書,指定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山東分所擔任海上嘉年華之管理人(「管理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海上嘉年華召開第一次債權人會議,在會議上審議 了《財產管理方案》、《債權人委員會成員推選方案》及《提請決定債務人繼續營 業的報告》的議案供全體債權人表決,表決結果為通過。 (5)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與國務院國資委下屬央企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投資者」)就投資者根據認購協議有條件認購認購股份(「認購股份」)(相當 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諒解備 忘錄,據此,投資者可能認購而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惟須待完成 對本公司的盡職調查。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銷售及經營成本以各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兩筆借貸以美元計值外,其他借貸均以各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此,董事認為貨幣風險為低至中等。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貨幣風險之正式貨幣對沖政策。董事持續監控本集團所面對之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貨幣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抵押若干土地使用權、物業、銀行存款及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作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貸款融資的抵押。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2名僱員(二零一九年:326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基於其工作經驗、表現及現行行業慣例而制訂。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待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59,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為131,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約55%。員工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僱員人數減少。

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債務重組計劃狀況

本公司的房地產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受過去幾年中國政府收緊房地產政策以及 COVID-19爆發的影響,導致本公司存在流動性緊張的狀況。本公司一直積極與其債權人治商以穩定目前狀況及努力達成經一致同意的重組。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以來,本公司與機構債權人召開了八次會議,向彼等提供有關其營運及財務狀況以及未來業務計劃的最新情況,並討論其債務重組計劃。主要債權人已充分了解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亦表示願意與本公司攜手進行有建設性的工作。部分債權人就本公司目前的困難,正在考慮向本公司提供資金支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委任財務顧問,以協助本公司評估其財務狀況以及就制定和實施其美元債券的債務重組計劃提供意見。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本公司正式擴大財務顧問的授權至涵蓋由不同債權人組成之移民貸款有關之債券(「移民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連同財務顧問與機構債權人召開第六次會議,以 提供(i)有關本公司所面臨財務及營運狀況的最新情況,及(ii)有關本公司全部債務責 任的初步重組框架。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向機構債權人傳發根據於 該會議後收到的反饋而修訂的債務重組方案。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其機構債權人召開第七次會議,以提供(i)有關本公司所面臨財務及營運狀況的最新情況,及(ii)討論債務重組方案。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本公司與其機構債權人召開第八次會議,以提供(i)有關本公司收到清盤呈請的最新情況,(ii)青島破產重整計劃及其對境外債務償還的影響; 及(iii)向機構債權人傳發經修訂後的債務重組方案。

此外,本公司直接及透過其財務顧問努力聯絡其移民債券持有人,向彼等告知本公司的目前狀況。本公司將考慮自債權人獲得的進一步反饋,並將致力與有關各方合力達成經一致同意的重組。

COVID-19疫情的爆發及未償還債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帶來一定程度的影響,本公司認為加快達成經一致同意的重組將能最大程度地保障債權人的利益,原因為重組將(1)建立長期可持續的資本架構;(2)為本公司管理層扭轉業務提供充分的空間;及(3)釋放境內建築項目的價值,有利於全體債權人。然而,任何強制執行行動或其他補救行動將會嚴重損害本公司的價值和不利於債權人收回債務。

因COVID-19疫情爆發的影響,重組工作受到延遲。本公司和其專業顧問將繼續努力推進重組進程,爭取早日就重組達成一致同意。

前景

二零二一年對房企來說將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COVID-19疫情後經濟的全面復甦將給行業注入活力,同時在「房住不炒」及「因城施策」等調控主基調下,二零二一年市場供需節奏將逐步回歸平穩,需求將更趨理性。在行業集中度日趨加強的情況下,房地產開發既要把握城市輪動的機會,合理戰略佈局,又要聚焦優勢區域,深耕重點城市,深度研究分析不同客群的需求,加強合作,迎來更大的發展空間。

本集團預計未來財政年度經營環境將繼續艱難。本集團將繼續(i)採取堅定及果斷的態度收回其他應收款項,並對房地產業的新投資機會採取關注但審慎的態度,以加強股東的價值;及(ii)與所有債權人(包括債券持有人)及其他利益關係人緊密合作,採取適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及償債能力,並為所有相關方實現盡可能好的協商一致重組。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本公司接獲一份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 提交的清盤呈請(「新呈請」),內容有關本公司被指稱結欠信心財務有限公司(前稱 資財發展有限公司)(「呈請人」)若干的債務。新呈請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上 午九時三十分於高等法院聆訊。

針對本公司提出新呈請乃由於本公司未償還本公司與呈請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之貸款協議(其後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之延期信函所修訂)項下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未償還的本金及利息合共7,105,680.74港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 日刊發之公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能由全體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履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以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角度評估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會議上向董事會提供中期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列示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綜合財務報表。此外,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發生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及有關提呈董事會事宜的詳盡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其他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之後分別於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進行修訂以符合企業管治 守則。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偉興先生(主席)、馬恒幹先生 及曹漢璽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進一步公告

於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就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比較之重大相異 之處(如有)刊發進一步公告。此外,如在完成審核程序過程中有其他重大發展,本公 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司預計審核程序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或 之前完成。

刊發年報

本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度業績之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且尚未取得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嘉奇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羅嘉奇先生、田家柏先生及唐潤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馬恒幹先生及曹漌壐先生組成。